

Five Solas of Reformation (4/5 a): 唯獨基督

唯獨基督 Christ Alone

在這慶祝耶穌基督降生的季節，我們的進度也來到了「唯獨基督 *Solus Christus*」。第四個唯獨是前三個唯獨的合理結論：唯獨聖經、唯獨恩典、唯獨信心都指向了耶穌基督。唯獨聖經，唯獨基督是聖經所見證的彌賽亞。唯獨恩典，唯獨基督成就了救恩，恩典從他而出。唯獨信心，神的義唯獨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

「唯獨基督」牽涉到基督的三個身分：基督是主（**Lord**），基督是救主（**Savior**），基督是王（**King**）。加上「唯獨」二字，強調這是基督獨有的身分。對於基督的三個身分有深入而平衡的瞭解，不膚淺，不偏頗，有助於信徒的靈命成長，以及教會的健康發展。

在進入主題之前，容我贅言幾句：許多信徒對於基督的認知是片面的，只知道耶穌是救主，信耶穌可以進天堂，卻不知道耶穌是主，也是王。這種片面的認知具有一種沉默的侵蝕性，它不像正面的異端攻擊那麼引人注意，但卻默默地侵蝕著信仰的根基。教會是建立在信徒對耶穌的共同認知之上，彼得的大認信（**The Great Confession**）：「你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」（太 16:16），以及他在五旬節的宣告：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、為基督了！」（徒 2:36），都是屬靈的認知。對於基督的認知若出了問題，教會的根基就會動搖。從靈命成長的角度來看，片面不如全缺。全缺者知道自己沒有，還有得著全部的機會。這就是為何新信徒在正確的教導之下，靈命迅速成長，在後的反而在前。反觀那些片面真理的持有者，自以為已經全部得著了，對於他所無的真理存著抗拒之心，往往攔阻了他自己的，以及受他影響之人的靈命成長。這種人一旦多起來，教會必將呈現停滯、萎縮、無生命力等病態。解決之道在於歸回聖經，倚靠聖靈的大能傳講真理，「把這生命的道，都講給百姓聽！」（徒 5:20，請注意那個「都」字）。必有謙卑的人歸信基督，接受聖經的教導，對耶穌有正確的認知，使教會重新展現出生命力。

基督是主 Christ is the Lord

- 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裡，為你們生了救主，就是主基督。（路 2:11）
- 故此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，為基督了！（徒 2:36）

在聖經之中，耶穌被稱為「主」的次數超過其他稱號的總和。耶穌是好牧人，好朋友，奇妙的策士，但他更加是「主」。關於這一點，從新約聖經最重要的兩個宣告就可看出端倪。耶穌降生之時，天使向野地裡的牧羊人宣告關乎萬民的好信息：「今天在大衛的城裡，為你們生了救主，就是主基督！」五旬節那天，使徒彼得為從死裡復活的耶穌作見證，向以色列人宣告：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，為基督了！」聖經所傳達的信息是：不要弄錯了，以色列人和天下萬民，這位拯救你們的彌賽亞耶穌，他是主！

「主」有雙重的涵義：第一，它表示耶穌是至高的主宰，在信徒身上有絕對的權柄。第二，它表示耶穌是神，是創造世界、掌管萬有的獨一真神。讓我們先來看第一個涵義。

主與他的僕人 The Lord and His Servants

「主」這個字，在希臘原文新約聖經是 *kurios*，意思是「有至高權柄之人」。與 *kurios* 相對的字是 *doulos*，含蓄一點的翻譯是「僕人」，真正的意思是「奴隸」。當我們說「主耶穌」的時候，我們承認耶穌在我身上有至高的權柄，我是他的奴隸。奴隸這個名詞不好聽，廿一世紀的人很難接受。但是為了正確瞭解聖經的教導，讓我們且以這個字的原意來進行探討。耶穌和我們的關係，是「主與奴」的關係，就是所謂的權威關係。從「主」那方面說，他唯一需要做的就是下達命令。從「奴」那方面說，他唯一能做的，也是應該做的，就是服從命令。將這個關係說得最清楚的，是一位羅馬的百夫長：

百夫長回答說：「主啊，你到我舍下，我不敢當；只要你說一句話，我的僕人就必好了。因為我在人的權下，也有兵在我以下；對這個說：『去！』他就去；對那個說：『來！』他就來；對我的僕人說：『你做這事！』他就去做。」（太 8:8-9）

百夫長對權威關係的理解非常直接了當：我的兵服從我，耶穌是萬有之主，所有的人都服從他。耶穌聽見這話就希奇，對跟從的人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麼大的信心，就是在以色列中，我也沒有遇見過。」對耶穌來說，真正的信心就是「認他為主，並採取相應的行動」。不但百夫長這麼說，耶穌自己也是這麼教導：

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從田裡回來，就對他說：『你快來坐下吃飯』呢？豈不對他說：『你給我預備晚飯，束上帶子伺候我，等我吃喝完了，你才可以吃喝』嗎？僕人照所吩咐的去做，主人還謝謝他嗎？這樣，你們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：『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。』」（路 17:7-10）

耶穌這些看似苛刻的話語，其實是「愛的真理」。耶穌所說的是真理，一個僕人（正確地說是奴隸），做完一日之工之後唯一的正確反應是：「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做的本是我應分做的。」他不當奢望主人的感謝，因他所做的只不過是他應當做的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這是我們服事主的正當態度，我們僅是在盡本分而已，不應當奢望主的感謝。然而耶穌是恩慈的主，不是苛刻的主。他對僕人所說的話，是建立在他捨己的愛之上。真正的服事，是主對我們的服事，而不是我們對主的服事。他服事我們到了捨己的地步：

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（可 10:45）

我們的主並不是冷血無情的役奴之主，而是有情有義的愛僕之主。耶穌不但洗門徒的腳，更為他們而死。耶穌捨命於十字架，以自己的生命作為多人的贖價，叫那些信他的人出死入生，重歸於神。整個事情的關鍵是這樣：耶穌犧牲的愛非但未曾減弱，反到加強了他與我們的權威關係。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，使我們更加願意順服他。十字架將一切都澄清了：主既如此愛我，他就絕對不會加害於我。他對我施行權柄，不是要利用我，壓榨我，而是要祝福我。當我們進一步理解到我們的主是全能、全智的獨一真神，選擇就更清楚了：順服主不但是應當的，更是智慧的，因為順服他只會蒙福。

作為一個註腳，容我多說幾句：「愛的權威關係」不但是神人關係的基礎，也是人類社會一切重要關係的基礎。人類社會重要的關係都有兩個成分，有愛，也有權威，兩樣同時存在。如父母與子女的關係，雇主與員工的關係，政府與百姓的關係，都是「愛的權威關係」。在上的要愛在下的，在下的要服在上的。將一個成分抽出來，在上的不愛，或在下的不服，這個關係就要出問題。在另一方面，權威關係與平等的觀念並不衝突。我們都是照著神的形象所造，在神面前人人平等，但我們並不與神平等。神是神，我們不與神平等，我們是神的子民。基督是主，我們不與基督平等，我們是他的僕人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直到你吸收、消化、活出「基督是主」的真理，你與耶穌的關係才能進入神為你所預備的蒙福之境。

主就是神 The Lord is God

在聖經之中，「主」也被用來翻譯 *Adonai* 這個希伯來文。古時的猶太人因為敬畏神，不敢直呼神的名字，就用一個新的字來代替。在新約聖經，「主」代表神，也代表耶穌，因為耶穌就是神。例如，在羅馬書裡，保羅引用舊約約珥書一句經文：

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（羅 10:13，參考珥 2:32）

在約珥書，主就是神，是耶和華。凡求告主名的，那些以信心仰望他的，就必得救。在羅馬書，主是耶穌，那些以信心仰望耶穌的，就必得救。聖經清楚地表明，耶穌就是神。對我們信徒而言，基督的神性沒有商量餘地的，乃是最基本的真理。我們所效忠的主，就是神自己。這從早期門徒的行為就可看出。當時的門徒多是猶太人，都是堅定不移的一神論者，除了真神誰都不拜，可是他們卻拜耶穌。以懷疑的多馬為例，當耶穌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，多馬不在場，他就心存懷疑。一週之後耶穌再度顯現，多馬看見了，對耶穌呼喊說：

我的主，我的神！（約 20:28）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唯獨基督是主。唯獨他是愛我們的主，他的命令我們必須立即服從。唯獨他是神，是我們效忠和敬拜的唯一對象。願榮耀歸與他，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